

证券代码：873896

证券简称：海金格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陈运森先生，198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2011 年 7 月至今历任中央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20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中央财经大学研究生工作部副部长、研究生院副院长；2023 年 5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中央财经大学发展规划处（学科建设办公室）处长（主任）；2025 年 9 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党委书记。曾任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小狗电器互联网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科微至智能制造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9 月起任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振先生，196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市远东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现兼任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总法律顾问、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法律工作委员会理事长、北京

企业投资协会副会长。曾（兼）任中纪委监察部驻交通部纪检组监察局监察员、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副会长、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起任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邸欣女士，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90年毕业于华东工学院（现南京理工大学）化学系，获环境监测专业理学学士学位；1995年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获药物分析学专业理学博士学位，毕业后留校任教，现任教授；2002-2003年和2007-2008年曾赴香港浸会大学和英国牛津大学做访问学者；现兼任辽宁省药物代谢与药物动力学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沈阳药科大学学报》副主编、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药物分析技术分会常务委员，2024年1月起任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 独立董事姓名 |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 列席股东会次数 |
|--------|------------|------------------|-------------|-----------|--------------------------------------|---------|
| 陈运森 | 6 | 6 | 0 | 0 | 否 | 3 |
| 赵振 | 6 | 6 | 0 | 0 | 否 | 3 |
| 邸欣 | 6 | 6 | 0 | 0 | 否 | 3 |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2025年，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相应开展工作，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6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时间 | 会议名称 | 具体事项 | 意见类型 |
|-----------------|-------------|---|------|
| 2025 年 1 月 9 日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一、《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同意 |
| 2025 年 3 月 28 日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 一、《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六、《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同意 |
| 2025 年 5 月 26 日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关于<2025 年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 同意 |
| 2025 年 7 月 24 日 |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 一、《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 | 同意 |

| | | | |
|-------------|--------------|--|----|
| | | <p>关治理制度的议案》</p> <p>三、《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p> <p>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五、《关于修订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p> <p>六、《关于修订及制定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并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p> | |
| 2025年8月28日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p>一、《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二、《关于<2025年1-6月审阅报告>的议案》</p> | 同意 |
| 2025年12月19日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p>一、《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二、《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三、《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四、《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p> <p>五、《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 同意 |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2025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

聘用或解聘审计机构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 2025 年度任职过程中，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保持独立性，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6 年度，我们将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运用我们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

2026 年 4 月 21 日